

台南市立民德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段考時間表 (2026.01.05 修正)

一、時間、科目：								
日期 / 節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備註
1/12 (星期一)	英聽 8:25~9:10	數學 9:20~10:20 (10:10 交接)	自修 10:30~11:00 (10:10 交接)	國文 11:10~11:55	自修 13:15~14:00	地理 14:10~14:55	歷史 15:10~15:55	15:55 放學
1/13 (星期二)	自修 8:25~9:10	英語 9:20~10:05	自修 10:15~11:00	公民 11:10~11:55	自修 13:15~14:00	生物(一) 理化(二、三) 14:10~14:55	正常上課(一、二) 畢旅說明會(三) 15:10~15:55	15:55 放學

二、考試範圍：				
科目	考試時間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
國文	1/12(星期一)	L7、L8、L9 國字注音	語文常識(二)、L7、L9、 自學(一)世說新語選	L6、自學(一)大明湖
英語	1/13(星期二)	Unit 5~Review 3+ Live ABC p.34-36、p.48-49	Lesson 5~Review 3+大家 說英語 p.50-52、p.58-60	Lesson 5~Review 3
英聽	1/12(星期一)	Unit 5~Review 3	Lesson 5~Review 3	Lesson 5~Review 3
數學	1/12(星期一)	Ch 3	4-1~5-1	Ch 3
生物	1/13(星期二)	L4-1 ~ L5-4	無	無
理化	1/13(星期二)	無	L5~L6	L4、L7、B6 L1-1~L1-2
歷史	1/12(星期一)	第 5~6 章	第 5~6 章	第 5~6 章
地理	1/12(星期一)	第 5~6 章	第 5~6 章	第 5~6 章
公民	1/13(星期二)	第 5~6 章	第 5~6 章	第 5~6 章

- 一、本次數學考試時間為 9:20~10:20，請 1/12(星期一)第 3 節任課老師提前 5 分鐘(10:10)到教室進行交接，10:20 收卷後讓學生上廁所稍事休息(以上均會有鐘聲提醒)。
- 二、月考英聽測驗以英聽設備全校聯播進行，順序為國三(發卷 8:25、播放 8:30、收卷 8:40)、國二(發卷 8:35、播放 8:40、收卷 8:50)、國一(發卷 8:45、播放 8:50、收卷 9:00)，收卷後請學生自修準備下一節考試。
- 三、請監考老師務必在試卷袋和答案卡信封袋上註記學生出席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並簽名。
- 四、段考科目考程表排定原則如下：國文、自然、英語、數學四科依逆時鐘方向，每次段考輪流乙次。歷史、地理、公民三科依逆時鐘方向，每次段考輪流乙次。第二天考試最後一節順位已由領域召集人或代表抽出：(1)英語(2)地理(3)數學(4)理化/生物(5)歷史(6)公民(7)國文，此次輪至(4)理化/生物。
- 五、科目代碼：歷史(04)、地理(05)、公民(60)，請記得帶 2B 鉛筆作答。
- 六、國文科寫作測驗非用黑筆書寫者(含筆色過淡，造成辨識困難)，扣寫作測驗 1 級分。
- 七、答案卷未寫上基本資料(例如：班級、座號、姓名等)，或讀卡機無法正確辨識答案卡上的基本資料，該科扣 5 分。答案卡基本資料劃記錯誤且手寫部分未寫，該科扣 10 分。
- 八、於考試期間，配戴電子穿戴式裝置、拿出電子產品或發出聲響者，無論隨身放置或置於他處。警告乙支並該科扣 20 分。
- 九、本次段考期間無第八節，放學時間為下午 15:55。